

114年度中央對直轄市與縣（市）政府
執行強化社會安全網績效考核審定情形

115.03.30公告

縣市	等第	人員進用率
新北市	優	69.3%
臺北市	特優	85.7%
桃園市	特優	80.5%
臺中市	特優	87.9%
臺南市	特優	88.1%
高雄市	特優	86.2%
宜蘭縣	優	77.3%
新竹縣	特優	85.9%
苗栗縣	特優	81.4%
彰化縣	特優	85.0%
南投縣	特優	88.5%
雲林縣	特優	87.4%
嘉義縣	甲	67.6%
屏東縣	特優	88.5%
臺東縣	特優	88.0%
花蓮縣	特優	85.0%
澎湖縣	特優	98.2%
基隆市	甲	69.8%
新竹市	特優	86.7%
嘉義市	特優	97.0%
金門縣	特優	92.5%
連江縣	乙	59.3%

備註：直轄市、縣(市)政府考核當年度之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應進用之專業人員進用率未達85%者，當年度考核分數總分依未達成情形扣除1~4分。